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E-LEARNING GROUP LIMITED

###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55)

#### 根據一般授權 完成可換股票據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已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完成。本金額合共36,200,000港元之票據已發行予認購人。

謹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公告(「該公告」)。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事項已根據認購協議的條款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完成。本金額合共36,200,000港元之票據已發行予認購人，認購人之詳情於該公告內披露。本公司已收取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36,200,000港元。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各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認購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1,322,285,820股。按每股換股股份0.50港元的兌換價悉數行使票據所附帶的兌換權後，合共將有72,400,000股換股股份可予配發及發行，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48%及經配發及發行有關換股股份擴大之現有已發行股本約5.19%。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網絡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國輝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陳宏先生(主席)及韋健亞女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崇興博士、張偉德先生及武濤先生。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e-learning.com](http://www.chinae-learning.com)內最少刊登七日。